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9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6〕8-27 号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腾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博腾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博腾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博腾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博腾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博腾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博腾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凯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倪意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5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725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 1,225 万股，本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1,5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5.10 元，共计募集资金 30,747.5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644.85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8,102.6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818.27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7,284.3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8-3 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627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9.14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15 元，共计募集资金 6,499.73 万元，坐扣承销费用 65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849.73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以自有资金支付的上网发行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16.3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733.4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8-9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1,971.42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5.63 万元；2015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1,592.23 万元，以自筹资金 1,527.69 万元置换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015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4.7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2,035.9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0.34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58.49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2 月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合川支行，于 2015 年 11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合川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78490188000123617	0.00	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合阳支行	3100094029200131678	11,584,932.4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合阳支行	3100094029200131705	0.00	已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西湖路支行	3100094029200152667	0.00	已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销户
合 计		11,584,932.44	

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合阳支行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合川支行下属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新药服务外包基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建设办公楼、工艺开发中心 A、工艺开发中心 B、分析检测中心、生物催化中心、工艺放大中心、材料仪器库、试剂库房等，主要从事各类医药中间体的研发活动等，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是上述项目的实施可以提高公司产品的附加值，加快公司新产品研发速度，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增加定制研发服务收入，扩大研发规模，强化公司的技术领先地位，为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企业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研发和技术保障。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间距离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立项批准时间较长，公司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市场需求等已发生变化，下游客户的创新药已逐渐步入大规模商业化阶段，中试或中等规模商业化阶段创新药的中间体需求已减少，因此公司已暂缓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 2014 年 12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2015 年 1 月 12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自筹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以自筹资金 1,527.69 万元置换已投入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并将原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 9,118.79 万元变更用于为多功能医

药中间体生产车间（110）建设项目 4,993.69 万元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125.10 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

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拟以人民币 292.86 万元的价格向重庆润生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公司募投项目“新药服务外包基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位于重庆市北碚区水土组团 B 标准分区 B40-1/01 宗地的部分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9,356.5 平方米（约 14.03 亩）。2015 年 11 月 15 日，双方签订转让协议，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转让款 295.86 万元（包含土地评估费 3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资产所有权的变更手续。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134.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592.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18.7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35.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18.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52%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 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1. 新药服务外包基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3,149.82	13,149.82	6,623.71	12,051.67	91.65%	2016 年 0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	是	9,118.79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 多功能医药中间体生产车间（110）建设项目	否	5,066.24	10,009.46	4,993.69	10,009.46	100.00%	2014 年 11 月 30 日	3,891.36	是	否
4. 江西东邦药业有限公司收购项目	否	6,500.00	5,849.73	5,849.73	5,849.7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125.10	4,125.10	4,125.1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小计		33,834.85	33,134.11	21,592.23	32,035.9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间距离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立项批准时间较长，公司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市场需求等已发生变化，下游客户的创新药已逐渐步入大规模商业化阶段，中试或中等规模商业化阶段创新药的中间体需求已减少，因此公司已暂缓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 2014 年 12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2015 年 1 月 12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自筹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以自筹资金 1,527.69 万元置换已投入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并将原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 9,118.79 万元变更用于为多功能医药中间体生产车间（110）建设项目 4,993.69 万元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125.10 万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尚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募集资金项目“新药服务外包基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由于收款人账号错误导致已付出款项退回的金额共计 220.49 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 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 际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多功能医药中间体生产车间（110）建设项目	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	10,009.46	4,993.69	10,009.46	100.00%	2014 年 11 月 30 日	3,891.36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	4,125.10	4,125.10	4,125.1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4,134.56	9,118.79	14,134.56	—	—	3,891.36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间距离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立项批准时间较长，公司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市场需求等已发生变化，下游客户的创新药已逐渐步入大规模商业化阶段，中试或中等规模商业化阶段创新药的中间体需求已减少，因此公司已暂缓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 2014 年 12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2015 年 1 月 12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自筹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以自筹资金 1,527.69 万元置换已投入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并将原多功能 GMP 中试车间（109）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 9,118.79 万元变更用于为多功能医药中间体生产车间（110）建设项目 4,993.69 万元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125.10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